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5-114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已回购股份出售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 2024 年已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之用途约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出售的期间除外），本次拟出售回购股份不超过 2,988,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出售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出售 2024 年已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出售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回购股份的，出售计划实施完毕后，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出售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8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

购报告书》。

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且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988,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最高成交价为 15.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2,970,246.62 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实施情况

（一）首次出售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出售了回购股份，本次出售回购股份数量为 2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54%，占公司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55%，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 336,95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最高价为 15.35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15.30 元/股，成交均价为 15.3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出售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出售计划的完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出售回购股份 2,988,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7373%，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 47,011,303.16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最高价为 16.77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15.00 元/股，成交均价为 15.73 元/股。

本次出售符合公司既定的出售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

本次股份出售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出售前		本次出售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000,000	39.96	162,000,000	39.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355,636	60.04	243,360,646	60.04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2,988,788	0.74	0	0.00
总股本	405,355,636	100.00	405,360,646	100.00

注：1、本次回购出售实施前总股本数据截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本次回购出售实施后总股本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回购出售期间公司总股本的变动为公司可转债转股所致。

三、本次已回购股份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的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股份价格与回购股份价格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的敏感期内出售回购股份：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交易日；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內；
- 4、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自公司开始实施出售计划之日起，单日最高出售股份数量为 1,719,588 股（2025 年 12 月 18 日）。出售预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日均成交量为 13,280,186 股，每日出售的数量未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百分之二十五（即 3,320,046 股）。

（三）公司出售委托价格非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未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的交易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